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须全程佩戴口罩。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10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7日至2020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1949 证券简称:中国出版 公告编号:2020-020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
7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审计相关交易的议案	√	√
9	关于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
10	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11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
12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
13	关于公司使用境内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本通知发出之日，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 8, 9, 11, 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

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49	中国出版	2020/6/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个人股东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

(三) 异地股东可以采取纸质或传真(传真号：010-59751501)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资料须在2020年6月15日15:00前送达公司，时间以邮戳为准。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须通过电话与公司进行确认。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 登记时间：2019年6月15日(9:00-11:30,13:30-16:30)
(五) 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 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
邮编：100010
联系人：彭斌、沈可或
联系电话：010-58110824 010-58110839 传真：010-59751501
2. 与会股东或代表代表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9	关于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使用境内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31
债券代码:112262 债券简称:15荣安债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02%，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 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康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康瀚”)接受华润深国信信托有限公司不超过26,000万元的融资，期限不超过两年。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开展，公司对上述笔融资提供不超过2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的“西安康瀚”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融资机构、其他担保条件以具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担保人：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西安康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华润深国信信托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不超过26,000万元人民币

(二) 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分别于2020年1月4日、2020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和《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50亿元的担保，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在担保预计对象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之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根据担保预计情况及相关授权，本次公司为“西安康瀚”提供担保的事项属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在授权的150亿元额度范围内，具体担保事项由董事长审批决定。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额度占上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康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97.62%	1,417,000	26,000	3.88%	1,391,00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西安康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8日
(三)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404号西八里社区居委会
(四) 法定代表人：陈龙
(五) 注册资本：壹仟零贰拾万元整
(六)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屋租赁
(七) 股权结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西安康瀚”100%股权
(八) 关联情况：“西安康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关联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九)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单位：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止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6,742,933.68 287,078,963.61
负债总额 268,543,084.15 280,247,402.52
或有事项 -- --
净资产 8,199,849.53 6,831,561.09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666,867.30 -1,807,079.93
净利润率 -2,666,867.30 -1,807,079.93

(十)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十一)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金额：不超过26,000万元人民币
(二)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持有“西安康瀚”100%的股权，此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的融资需要，加快项目的开发进程，且担保对象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此次担保事项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提供上述担保，该项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措施。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072,08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9.9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67,78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02%。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3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20年5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2.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 自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2个月。

5. 公司目前尚未开立回购账户，不存在回购账户股份。

二、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11,443,8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2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188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64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32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002244*001 盛威华
2 002244*002 朱国明
3 002244*003 黄晓华
4 002244*004 戚迪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25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4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杭州市庆春东路38号 咨询联系人：李渊 李耿珺
咨询电话：0571-86987771 传真电话：0571-86987779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5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施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施唯德、薛长焜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于2019年6月19日至2020年5月26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时间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数量(股)	均价(元/股)	变动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薛长焜	2019/6/19	集中竞价	1,250,000	6.08	0.03	
	2019/6/25	集中竞价	478,000	6.16	0.015	
	2019/6/26	集中竞价	802,000	6.06	0.026	
	2019/6/27	集中竞价	283,000	5.96	0.009	
	2019/7/2	集中竞价	218,000	5.77	0.007	
施唯德	2019/7/3	集中竞价	85,800	5.78	0.003	
	施延军	2019/11/26	集中竞价	433,700	5.33	0.014
		2019/12/18	集中竞价	760,000	5.32	0.024
		2019/12/23	大宗交易	1,250,000	4.86	0.040
		杭州中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12/24	大宗交易	10,778,800	4.64
2019/12/24			大宗交易	2,684,200	4.64	0.085
2019/12/25	大宗交易		2,126,645	4.70	0.068	
2020/5/11	集中竞价		2,495,520	6.53	0.079	
2020/5/12	集中竞价		3,490,000	6.68	0.112	

二、股本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股)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实际控制人施延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施唯德、薛长焜	无限售股份	82,510,720	8.43	69,823,677	6.22
	自有增持股份	122,612,160	12.53	95,364,960	9.75
		205,122,880	20.97	165,208,637	15.97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近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0-04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结束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703,1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16日、2020年1月23日、2020年3月26日和2020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周文先生的告知函，决定提前结束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不再减持。自2020年5月26日至2020年5月27日，周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999,4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一致行动人翼鹏发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7,03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自本次减持计划开始日至2020年5月27日，周文先生及翼鹏发展累计减持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4.34%(已累计减持36,647,079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减持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的情况
1. 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周文	集中竞价	2020/1/19	901,760	8.89	0.11%
		2020/1/20	100,073	9.78	0.00%
		2020/1/16	1,574,400	8.84	0.19%
		2020/1/20	1,250,000	9.78	0.13%
		2020/1/21	2,895,774	9.78	0.34%
大宗交易	集中竞价	2020/1/14	4,192,840	8.01	0.50%
		2020/1/15	763,840	7.98	0.09%
		2020/1/22	2,400,000	8.63	0.28%
		2020/1/22	3,369,839	11.87	0.40%
		2020/1/22	3,619,909	11.05	0.43%
翼鹏发展	集中竞价	2020/2/25	2,692,219	10.96	0.33%
		2020/3/26	999,417	10.96	0.12%
		合计	26,417,211	-	3.13%
		2020/1/10	1,398,720	8.89	0.17%
		2020/1/13	1,793,848	8.92	0.21%
合计	集中竞价	2020/5/26	4,666,540	12.04	0.55%
		2020/5/27	2,370,800	11.85	0.28%
		合计	10,229,868	-	1.21%
总计		36,647,079	-	4.34%	

注：以上使用数据均为除权后数据。周文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一致行动人翼鹏发展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增持股份(含该等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周文	合计持有股份	456,679,200	54.04%	436,261,989	50.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169,800	13.51%	87,782,589	1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2,509,400	40.53%	348,509,400	40.53%
翼鹏发展	合计持有股份	17,694,462	2.01%	6,774,594	0.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94,462	2.01%	6,774,594	0.8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